

证券代码：430131 证券简称：伟利讯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》的议案，公司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，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拟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回购方案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》等议案，该议案已于2024年5月22日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2024年5月7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回购股份方式为要约回购方式，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回购价格不超过1元/股，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5,000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5.00%。

二、回购方案实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三、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及合理性

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。结合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，需要相应的流动资金支持。为优化运营资金配置，防范可能出现的流动资金风险，经审慎考虑，公司拟终止此次股份回购计划。

因此，综合考虑现阶段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情况、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，

公司终止本次股份回购股份方案具有合理性、必要性和可行性。

四、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决策程序、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）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》的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，符合《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7日